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1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锂业”）与关联方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9,800 万元（不含税）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2、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9,200.00 万元（不含税）。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增加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次增加前预计金额（不含税）	新增金额（不含税）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公允价	39,800.00	23,200.00	63,0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池级氢氧化锂	市场公允价	30,000.00	16,000.00	46,000.00

注：因宁德时代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数量众多，宁德时代及其控制下的子公司在本公告中统一简称为“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公司类型：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漳湾镇新港路2号

法定代表人：周佳

注册资金：232,947.4028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16 日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动力电池、超大容量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及可充电电池包、风光电储能系统、相关设备仪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对新能源行业的投资；锂电池及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测试服务以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期间	总资产（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2021 年第一季度	1,733.29	656.44	191.67	19.54

（二）关联关系

宁德时代与公司共同设立天宜锂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宁德时代持有天宜锂业 25% 股权，为天宜锂业第二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的规定，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认为宁德时代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增加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少数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间内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此外，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阅，认为：本次《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行为，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的价格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三）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按照公平、自愿原则制定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审议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华超净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的价格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天风证券对天华超净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5、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0 日